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现发表书面意见如下：

我们审核了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方案，了解了关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能够快速解决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资金占用问题，最大限度减少公司的损失。

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朱莲美 李焰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